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9-046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东方能源）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本控股）全体股东持有的资本控股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经申请，公司股票（简称：东方能源；代码：000958）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9 年 3 月 30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2019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深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

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国家电投集

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1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9年4月19日,公司对《问询函》全部问题进行了回复,并披露了《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2019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深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交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波动,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重组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